

合并资产负债表

金财01表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5		
货币资金	2	18,725,668,260.26	22,613,217,918.41	短期借款	76	5,160,180,555.53	2,210,043,333.33
结算备付金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	-
拆出资金	4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8	7,480,935,157.99	8,121,598,540.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23,179,050,950.94	22,037,873,969.34	△拆入资金	79	-	-
衍生金融资产	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	-	-
应收票据	7	5,052,594.00	3,755,150.00	衍生金融负债	81	-	-
应收账款	8	3,438,180,695.87	4,923,706,202.65	应付票据	82	68,430,278.58	87,031,035.15
应收款项融资	9	-	-	应付账款	83	22,388,896,690.39	21,945,989,352.88
预付款项	10	253,997,743.60	146,209,622.48	预收款项	84	81,936,527.06	69,050,131.80
△应收手续费	11	-	-	合同负债	85	18,067,679,372.56	23,713,071,677.28
△应收分保账款	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3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7	-	-
应收利息	14	4,039,426.64	37,362,165.98	应付职工薪酬	88	395,007,552.49	598,876,621.16
应收股利	15	3,071,626.84	6,488,808.80	其中：应付工资	89	364,043,239.94	578,866,663.23
其他应收款	16	2,975,480,763.06	3,437,628,716.64	应付福利费	90	3,563,877.74	1,885,140.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7	1,210,732,000.00	1,961,138,538.35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1	-	-
存货	18	50,310,092,691.46	54,488,404,996.73	应交税费	92	866,076,009.65	1,210,655,444.69
其中：原材料	19	60,997,977.75	53,995,614.55	其中：应交税金	93	858,992,078.14	1,198,435,093.40
库存商品	20	4,852,652,288.57	4,238,662,148.85	应付利息	94	414,178,064.31	399,233,281.49
合同资产	21	6,110,030,683.09	5,300,197,317.91	应付股利	95	15,755,681.89	15,755,681.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2	-	-	其他应付款	96	7,993,353,888.05	8,288,444,299.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118,511,229.66	177,992,294.46	△应付分保账款	97	-	-
其他流动资产	24	2,299,557,193.66	2,373,659,076.09	△保险合同准备金	98	-	-
流动资产合计	25	108,633,465,859.08	117,507,634,777.8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9	-	-
非流动资产：	26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	47,287,500.00	53,137,5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01	-	-
其他债权投资	28	100,001.00	100,00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	299,283,321.72	2,863,423,946.32
债权投资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3	9,397,629,950.53	9,857,671,555.66
长期应收款	30	9,101,928,483.30	10,224,745,794.29	流动负债合计	104	72,629,343,050.75	79,380,844,901.10
长期股权投资	31	5,382,255,823.81	3,176,439,227.08	非流动负债：	10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	26,171,295,747.81	26,065,652,705.39	长期借款	106	10,026,810,624.06	11,729,541,135.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	866,431,368.93	801,562,815.26	应付债券	107	29,139,067,663.36	24,665,809,087.52
投资性房地产	34	9,226,023,652.00	5,002,595,154.53	租赁负债	108	78,217,236.34	54,262,555.23
固定资产原价	35	34,655,570,130.76	34,642,191,395.64	长期应付款	109	4,399,293,537.03	3,738,966,993.90
减：累计折旧	36	2,975,090,145.24	2,831,136,752.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1,636,841.01	1,659,420.81
固定资产净值	37	31,680,479,985.52	31,811,054,643.59	专项应付款	111	331,146,730.25	1,149,980,640.3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	4,192,880.75	4,192,880.75	预计负债	112	2,509,202,846.01	2,446,478,584.39
固定资产净额	39	31,676,287,104.77	31,806,861,762.84	递延收益	113	410,376,427.09	405,706,437.27
在建工程	40	5,791,965,690.47	5,459,094,372.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	696,276,856.67	683,134,942.75
工程物资	4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	879,594,376.31	777,812,225.76
固定资产清理	42	93,063.16	63,972.6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6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	48,471,623,138.13	45,653,352,023.84
油气资产	44	-	-	负债合计	118	121,100,966,188.88	125,034,196,924.94
使用权资产	45	83,359,226.00	59,799,917.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9	-	-
无形资产	46	1,174,957,386.64	1,229,302,287.58	实收资本（股本）	120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开发支出	47	-	-	国家资本	121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商誉	48	68,560,395.08	68,560,395.08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22	-	-
长期待摊费用	49	169,194,031.33	188,049,987.98	集体资本	12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1,815,134,583.96	1,404,573,710.35	民营资本	12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4,131,658,266.35	5,119,009,290.99	其中：个人资本	125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	-	外商资本	12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95,706,532,324.61	90,659,548,895.01	#减：已归还投资	127	-	-
	54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55			其他权益工具	129	-	-
	56			其中：优先股	130	-	-
	57			永续债	131	-	-
	58			资本公积	132	60,507,250,225.26	60,459,215,007.83
	59			减：库存股	133	-	-
	60			其他综合收益	134	1,624,258,062.72	1,596,844,138.79
	6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	-
	62			专项储备	136	-	-
	63			盈余公积	137	981,388,475.00	981,388,475.00
	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861,731,364.80	861,731,364.80
	65			任意公积金	139	119,657,110.20	119,657,110.20
	66			#储备基金	140	-	-
	67			#企业发展基金	141	-	-
	68			#利润归还投资	142	-	-
	69			△一般风险准备	143	-	-
	70			未分配利润	144	9,676,529,723.14	9,491,713,979.62
	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	76,788,236,486.12	76,527,971,601.24
	72			*少数股东权益	146	6,450,795,508.69	6,605,015,146.67
	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	83,239,031,994.81	83,132,986,747.91
资产总计	74	204,339,998,183.69	208,167,183,672.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	204,339,998,183.69	208,167,183,672.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6月

财会年金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7,003,866,523.74	6,333,005,412.52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4	-	-
其中：营业收入	2	16,900,876,285.24	6,239,315,821.17	政府补助	35	4,584,800.00	8,514,100.00
利息收入	3	102,886,946.46	93,541,361.80	债务重组利得	36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收益	37	-	1,344.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103,292.04	148,229.55	减：营业外支出	38	1,088,009.81	2,236,395.30
二、营业总成本	6	16,834,901,053.32	6,359,781,028.86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损失	39	-	2,470.08
其中：营业成本	7	15,400,806,183.77	5,304,521,898.6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0	-	-
利息支出	8	56,987,757.09	55,904,263.29	债务重组损失	4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102,904.50	61,556.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	607,520,738.65	371,064,449.94
退保金	10	-	-	减：所得税费用	43	183,452,369.26	54,958,211.91
赔付支出净额	11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	424,068,369.39	316,106,238.03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	424,025,743.52	200,087,871.83
保单红利支出	13	-	-	少数股东损益	46	42,625.87	116,018,366.20
分保费用	1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	-
税金及附加	15	310,507,131.42	143,848,327.5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	-
销售费用	16	70,054,361.57	9,126,908.28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9	-	-
管理费用	17	365,285,465.43	328,414,489.4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0	-	-
研究与开发费用	18	183,700,808.73	87,425,846.9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
财务费用	19	447,456,440.80	430,477,737.87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52	-	-
其中：利息支出	20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	-	-
利息收入	21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4	-	-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	-12,417,335.70	-8,329,433.05	5.外部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	-12,690,464.67	42,619,223.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	-	-
其他	2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53,700,623.97	94,836,753.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340,329,994.35	225,930,844.33	八、每股收益：	6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	2,746,345.61	66,874,108.02	基本每股收益	61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	-	稀释每股收益	62	-	-
其他收益	30	45,748,841.37	35,740,028.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2,997.09	-6,867.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583,660,126.82	364,014,933.32				
加：营业外收入	33	24,948,621.64	9,285,911.92				

法定代表人：

李俊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芸

合并现金流量表

财会年企03表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023年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379,154.00	37,855.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609,020,681.13	10,608,730,060.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1,022,431,872.13	3,102,637,681.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18,608,925.92	1,652,306,920.9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40,121,474,063.14	27,098,216,486.49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478,946,277.05	716,811,905.3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41,440,749,430.90	29,715,402,057.4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133,871,292.29	879,396,271.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110,350,999.06	127,099,276.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42,053,567,000.24	31,311,610,233.7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1,932,092,937.10	-4,213,393,747.2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449,208,000.00	-150,566,34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123,295,998.09	421,125,107.4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6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177,802,761.11	6,429,465,118.7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14,447,246,567.26	20,538,490,904.1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5,915,670,194.84	18,974,626,177.68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4,894,976,779.92	15,095,734,759.8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6,000,000.00	-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4,914,830.17	150,751,398.7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16,070,073.8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6,005,585,025.01	19,125,377,576.3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2,086,962,436.09	11,045,099,355.5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85,827,613.46	136,756,491.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181,793,986.78	987,758,866.3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1,026,216,403.31	770,386,01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1,120,060.11	705,715,85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774,683,587.57	1,267,564,11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3,269,876,482.98	12,738,574,077.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2,068,008,609.47	5,001,260,05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2,735,708,542.03	6,386,803,49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19,827,642,919.84	22,265,701,438.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5,380,396,352.58	-1,727,210,534.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4,576,780,747.65	446,199,217.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0,969,625,735.89	14,529,040,073.7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39,263,662,106.10	25,089,505,577.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6,392,844,988.24	14,975,239,290.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638,823,877.12	356,366,132.82				

法定代表人：

李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75		
货币资金	2	2,944,116,928.33	2,087,938,517.28	短期借款	76	10,190,000,000.00	6,759,720,000.00
△应收票据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77	-	-
△应收账款	4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8	-	-
△应收利息	5	13,450,000,000.00	11,966,318,130.68	△拆入资金	79	-	-
△应收股利	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80	-	-
△应收款项融资	7	-	-	△衍生金融负债	81	-	-
△预付款项	8	5,095.97	-	△应付票据	82	-	-
△应收保赔款	9	-	-	△应付账款	83	617,820.10	665,820.10
△应收分保账款	10	1,270,377.62	985,173.06	△预收款项	84	1,520,000.00	1,520,00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1	-	-	△合同负债	85	-	-
△应收利息	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6	-	-
△应收股利	13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7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	-	-	△应付职工薪酬	88	13,301,570.65	20,887,317.70
存货	15	17,106,451,261.28	15,456,089,699.34	其中：应付工资	89	12,820,256.86	20,733,816.76
其中：原材料	16	-	-	△应付福利费	90	-	-
库存商品	17	298,223,855.33	295,222,529.69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1	-	-
合同资产	18	-	-	△应交税费	92	9,942,950.56	595,619.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9	-	-	其中：应交税金	93	9,923,924.07	595,61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	-	-	△应付利息	94	359,972,493.49	376,366,912.55
其他流动资产	21	1,642,124.27	3,668,882.53	△应付股利	95	-	-
流动资产合计	25	33,801,709,642.80	29,839,879,636.22	其他应付款	96	4,957,100,465.48	4,550,231,237.52
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97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7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98	-	-
其他债权投资	28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99	-	-
债权投资	29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100	-	-
长期应收款	3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01	-	-
长期股权投资	31	56,647,147,744.70	56,774,939,946.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	-	1,998,186,659.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	12,125,094,014.63	12,125,094,014.63	其他流动负债	103	8,000,000,000.00	8,0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	-	-	流动负债合计	104	23,532,455,300.28	21,708,173,566.15
投资性房地产	34	10,245,459.42	10,457,084.94	非流动负债：	105		
固定资产原价	35	8,148,052,529.82	8,147,436,734.72	长期借款	106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减：累计折旧	36	118,276,435.27	114,060,099.81	应付债券	107	19,958,664,565.12	17,968,835,852.42
固定资产净值	37	8,029,776,094.55	8,033,376,634.91	租赁负债	108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	-	-	长期应付款	109	466,876,298.13	513,935,246.22
固定资产净额	39	8,029,776,094.55	8,033,376,634.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	-
在建工程	40	3,327,592,809.32	3,327,464,234.32	专项应付款	111	-	-
工程物资	41	-	-	预计负债	112	-	-
固定资产清理	42	-	-	递延收益	113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	610,205,454.84	610,205,454.84
油气资产	4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	-	-
使用权资产	45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6	-	-
无形资产	46	15,737,025.14	16,876,744.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	21,495,746,318.09	19,552,976,553.48
开发支出	47	-	-	负债合计	118	45,028,201,618.37	41,261,150,119.63
商誉	48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9		
长期待摊费用	49	-	-	实收资本（股本）	120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	-	国家资本	121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1,434,817,503.00	1,434,817,503.00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22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2	-	-	集体资本	12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81,900,410,650.76	82,033,026,162.57	民营资本	124	-	-
	54			其中：个人资本	125	-	-
	55			外商资本	126	-	-
	56			#减：已归还投资	127	-	-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8	3,998,810,000.00	3,998,81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29	-	-
	59			其中：优先股	130	-	-
	60			永续债	131	-	-
	61			资本公积	132	60,298,578,623.60	60,256,286,924.99
	62			减：库存股	133	-	-
	63			其他综合收益	134	563,440,080.28	563,440,080.28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5	-	-
	65			专项储备	136	-	-
	66			盈余公积	137	981,388,475.00	981,388,475.00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8	861,731,364.80	861,731,364.80
	68			任意公积金	139	119,657,110.20	119,657,110.20
	69			#储备基金	140	-	-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1	-	-
	71			#利润归还投资	142	-	-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3	-	-
	73			未分配利润	144	4,831,701,496.31	4,811,830,198.89
资产总计	74	115,702,120,293.56	111,872,905,79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	70,673,918,675.19	70,611,755,679.16
				*少数股东权益	14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	70,673,918,675.19	70,611,755,679.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	115,702,120,293.56	111,872,905,798.7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兰

林东

孙芸



利润表

财会年金02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总收入	1	9,201,117.41	9,741,021.78	其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34	-	-
其中：营业收入	2	9,201,117.41	9,741,021.78	政府补助	35	-	-
利息收入	3	-	-	债务重组利得	36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	-	非流动资产毁损收益	37	-	-
	5	-	-	减：营业外支出	38	-	344,511.15
二、营业总成本	6	215,027,190.00	257,454,347.37	其中：非流动资产毁损损失	39	-	-
其中：营业成本	7	2,401,395.04	490,182.5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40	-	-
利息支出	8	-	-	债务重组损失	4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	259,081,297.42	-128,523,231.30
退保金	10	-	-	减：所得税费用	43	-	-
赔付支出净额	11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	259,081,297.42	-128,523,231.3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	259,081,297.42	-128,523,231.30
保单红利支出	13	-	-	少数股东损益	46	-	-
分保费用	14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	-
税金及附加	15	2,917,980.93	2,075,021.6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	-	-
销售费用	16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9		
管理费用	17	23,213,824.66	21,532,077.1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0		
研究与开发费用	18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	-
财务费用	19	186,493,989.37	233,357,066.04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	52		
其中：利息支出	20	494,690,998.14	468,410,078.01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		
利息收入	21	309,319,845.32	237,118,375.3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4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	-	-	5.外部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		
其他	2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464,847,170.60	119,490,004.91	八、每股收益：	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	-	-	基本每股收益	6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	-	稀释每股收益	62		
其他收益	30	58,669.41	44,540.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259,079,767.42	-128,178,780.15				
加：营业外收入	33	1,530.00	60.00				

法定代表人：

李俊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芳



现金流量表

财会年企03表

2023年6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6,423,231.33	6,799,51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1,651,560,261.07	4,413,661,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26,606,067,898.28	16,757,356,301.38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849,757.75	497,183.6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23,307,200,000.00	15,316,000,00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5,712,029,437.50	3,672,444,612.73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29,020,079,195.25	18,988,941,796.3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2,414,011,296.97	-2,231,585,494.9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62,189.57	47,212.9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6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45,517,622.82	731,932,322.9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52,003,043.72	738,779,048.4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11,420,108,712.70	19,990,420,000.00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969,930.67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800,000,000.00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12,285,108,712.70	19,990,42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8,000,000,000.00	15,601,405,555.5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666,903,975.01	389,932,759.8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21,210,382.87	18,800,121.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300,040,000.00	4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9,055,986.21	2,431,448.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8,966,943,975.01	15,991,378,315.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68,741,773.64	731,541,48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3,318,164,737.69	3,999,041,68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99,978,073.39	752,773,05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47,975,029.67	-13,994,002.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856,178,411.05	1,753,462,18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082,425,288.85	1,156,524,530.1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23,871,900,305.79	11,821,0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938,603,699.90	2,909,986,717.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1,082,607,331.42	522,694,501.38				

法定代表人：

李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芸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附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利润表	2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1-43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重要项目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企业”）系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上海市人民政府“沪府[1996]47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06 日换取了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132294194W、证照编号为 00000000201812060026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9.9881 亿元；注册住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新区张杨路 699 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法定代表人李俊兰。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土地开发和经营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工业、农业、商业及农业实业投资与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及社会事业投资与管理，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与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1997 年 11 月 14 日至不约定期限。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

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套期工具

套期，是指企业为管理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金融工具为套期工具，以使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销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

1. 在套期会计中，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或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本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企业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企业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3）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应当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a）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b）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c）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企业应当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尤其应当分析在套期剩余期限内预期将影响套期关系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企业至少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及相关情形发生重大变化将影响套期有效性要求时对套期关系进行评估。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企业应当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 套期的会计处理。

（1）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b)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应当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a)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

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票据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承兑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票据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如下：

1)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简化模型组合	外部单位	始终按照整个续存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
应收账款—政府性暂收及往来款组合	政府性暂收及往来款	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

2)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一般	外部单位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模型组合		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
其他应收款-政府性暂收及往来款组合	政府性暂收及往来款	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备用金、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一般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极小。

（十三）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四）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七）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50	3—5	1.90—19.40
机器设备	4—15	3—5	6.33—24.25
运输工具	4—11	3—5	8.64—24.25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3—15	3—5	6.33—32.33
市政资产			注 1
国有授权房产			注 2
其他	3—15	3—5	6.33—32.33

注 1：市政资产按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财务会计处的有关文件精神不计提折旧。

注 2：国有授权房产按上海市房屋土地管理局的有关文件精神不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

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特许经营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房屋及土地使用权	50-70
软件	5
专利权	20
特许经营权	12-13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

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四）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

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五）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即以实际收到的款项（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扣减交易费用的差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对实际收到的借入资金净额和到期应偿还金额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借款期间内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七）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 收入的确认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 （1）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二十八）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一）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三十二）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三十三）公允价值计量

（1）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司使用估值技术的目的，是为了估计在计量日当前市场

条件下，市场参与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的价格。

(2)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公司应当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应当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3)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估值技术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但变更估值技术或其应用能使计量结果在当前情况下同样或者更能代表公允价值的情况除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况：

- ①出现新的市场。
- ②可以取得新的信息。
- ③无法再取得以前使用的信息。
- ④改进了估值技术。
- ⑤市场状况发生变化。

公司变更估值技术或其应用的，应当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4) 公司应当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司应当在考虑相关资产或负债特征的基础上判断所使用的输入值是否重要。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取决于估值技术的输入值，而不是估值技术本身。

(5)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应当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

(6)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应当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无。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报表科目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土地增值税	按土地增值税有关条例规定	按土地增值税有关条例规定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建公司”）2021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获批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07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得税税率适用 15%。但由于企业预计以后年度无法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要求，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相关规定，2023 年企业所得税按照 25% 的税率预缴。

2、浦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获批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3100228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至 2022 年所得税税率适用 15%，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3、浦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获批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00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得税税率适用 15%。

4、浦建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获批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2795 的高新

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得税税率适用 15%。

5、浦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获批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310010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上海浦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所得税税率适用 15%。

6、浦建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浦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浦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浦绘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 号），通知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该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浦发综合养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综合养护”）的下属子公司上海申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属于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享受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收优惠。

9、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 号），通知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根据该规定，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南汇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上海笋房置业有限公司属于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享受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收优惠。

10、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部分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税总局公告 2019 第 2 号）第一条、第二条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提高至 300 万元，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其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建设投资	120,000.00	100.00	100.00	204,997.69	1
2	上海浦东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建设投资	200,000.00	100.00	100.00	352,353.70	1
3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	2	上海市	上海市	金融	100,000.00	100.00	100.00	151,312.90	1
4	上海龙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5,000.00	52.00	52.00	2,408.60	1
5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管理	10,000.00	48.50	48.50	4,850.00	1
6	上海浦发租赁住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100,000.00	100.00	100.00	100,267.66	1
7	上海浦东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国资管理	107,491.20	100.00	100.00	119,675.56	1
8	上海浦东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环保	16,200.00	100.00	100.00	151,190.39	1
9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97,025.60	36.9998	36.9998	140,840.05	1
10	上海市浦东新区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150,000.00	100.00	100.00	1,775,764.08	1
11	上海南汇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338,866.00	100.00	100.00	1,901,167.46	3
12	上海华夏文化旅游区开发有限公司(不含川杨河项目)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	39,853.00	100.00	100.00	94,333.85	3
13	上海浦发综合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工程施工	20,000.00	100.00	100.00	43,283.55	3
14	上海浦发养老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养老服务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5	上海市浦东第一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业	1,000.00	100.00	100.00	1,678.69	3
16	上海市浦东第二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房地产业	1,000.00	100.00	100.00	822.58	2
17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房屋管理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物业管理	5,000.00	100.00	100.00	23,935.65	1
18	上海浦发上城置业有限公司	2	1	上海市	上海市	建设投资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注 1：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注 2：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注 3：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应说明表决权比例及差异原因。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 范围原因
1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6.9998%	36.9998%	97,025.60	140,840.05	2	实际控制人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 围原因
1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500.00	220,984.59	2	无实质控制权
2	上海浦东大禹水利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335.00	335.00	3	无实质控制权
3	上海浦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500.00	500.00	3	无实质控制权
4	上海浦东新区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100.00		60,000.00	294,040.53	2	无实质控制权
5	上海浦惠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500,000.00	500,000.00	3	无实质控制权
6	上海新沪玻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820.50	1,820.50	3	清算中
7	上海浦东新区烟酒茶经营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	清算中
8	上海新元劳动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	200.00	3	无实质控制权

注：公司对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大禹水利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浦发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上海浦惠投资有限公司无实质控制权，是由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故公司享有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

(四)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1	上海浦东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3.0002	186,878,229.37	128,364,868.80	4,587,017,364.20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2	上海龙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8.00	17.88		24,892,388.00
3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1.50	96,946.19		55,357,833.63

(五) 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处理方法。

无。

(六)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本期不再纳入 合并范围的原因
1	上海浦发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15,000.00	建设投资	100	100	划转至“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	诸暨浦越投资有限公司	诸暨	1,000.00	投资	100	100	2023年6月26日注销 关闭

(七)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八)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九)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十)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十一)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二)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三)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十四) 母公司在子企业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6,761.73	218,535.40
银行存款	18,635,399,317.28	22,370,824,378.53
其他货币资金	90,132,181.25	242,175,004.48
合计	<u>18,725,668,260.26</u>	<u>22,613,217,918.41</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7,337,042.00	10,446,502.44
国有授权公房出售净房款	43,885,242.42	71,817,817.0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法定存款准备金	928,933,848.20	945,003,922.09
代建项目监管资金	1,178,792,897.75	570,087,001.40
代管资金	168,147,914.31	
投标保证金	213,098.91	3,648,067.09
中信建设证券冻结资金	5,513,228.43	5,513,228.43
未到期应收利息		22,003,750.01
诉讼冻结金		15,071,893.97
合计	<u>2,332,823,272.02</u>	<u>1,643,592,182.52</u>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3,179,050,950.94</u>	<u>22,037,873,969.34</u>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23,178,699,350.23	15,821,554,486.66
权益工具投资	351,600.71	6,216,319,482.68
合计	<u>23,179,050,950.94</u>	<u>22,037,873,969.34</u>

(三)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款项	3,438,180,695.87	4,923,706,202.65
合计	<u>3,438,180,695.87</u>	<u>4,923,706,202.65</u>

截至 2023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金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人民政府	509,370,944.50	14.82%	741,439.93
2、	诸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437,859,367.68	12.74%	12,555,066.74
3、	上海浦东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5,625,505.60	10.05%	28,780,267.33
4、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309,234,455.67	8.99%	138,580,399.79
5、	上海老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6,371,736.00	8.91%	
	合计	<u>1,908,462,009.45</u>	<u>55.51%</u>	<u>180,657,173.79</u>

(四) 预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253,997,743.60	146,209,622.48
合计	<u>253,997,743.60</u>	<u>146,209,622.48</u>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4,039,426.64	37,362,165.98
应收股利	3,071,626.84	6,488,808.80
其他应收款	2,975,480,763.06	3,437,628,716.64
合计	<u>2,982,591,816.54</u>	<u>3,481,479,691.42</u>

(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同业存单	1,210,732,000.00	1,599,924,000.00
债券		360,016,000.00
小计	<u>1,210,732,000.00</u>	<u>1,959,940,000.00</u>
应计利息		1,198,538.3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210,732,000.00	1,961,138,538.35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货	50,310,092,691.46	54,488,404,996.73
合计	50,310,092,691.46	54,488,404,996.73

(八) 合同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资产	6,110,030,683.09	5,300,197,317.91
合计	6,110,030,683.09	5,300,197,317.91

(九) 发放贷款和垫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贷款和垫款	48,500,000.00	54,5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12,500.00	1,362,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7,287,500.00	53,137,500.00

(十)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	100,001.00	100,001.00
合计	100,001.00	100,001.00

(十一)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设移交投资	2,242,272,295.53		2,242,272,295.53
其他	7,601,550,448.10	741,894,260.33	6,859,656,187.77
合计	9,843,822,743.63	741,894,260.33	9,101,928,483.30

续上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设移交投资	2,408,680,145.80		2,408,680,145.80
其他	8,557,959,908.82	741,894,260.33	7,816,065,648.49
合 计	<u>10,966,640,054.62</u>	<u>741,894,260.33</u>	<u>10,224,745,794.29</u>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4,943,152.27	6,020,779.70
对联营企业投资	5,382,855,762.84	3,175,961,538.68
小计	5,387,798,915.11	3,181,982,318.3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543,091.30	5,543,091.30
合 计	<u>5,382,255,823.81</u>	<u>3,176,439,227.08</u>

(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基金投资	866,431,368.93	801,562,815.26
合 计	<u>866,431,368.93</u>	<u>801,562,815.26</u>

(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171,295,747.81	26,065,652,705.39
合 计	<u>26,171,295,747.81</u>	<u>26,065,652,705.39</u>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9,226,023,652.00	5,002,595,154.53
合 计	<u>9,226,023,652.00</u>	<u>5,002,595,154.53</u>

(十六)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34,655,570,130.76	34,642,191,395.64
减：累计折旧	2,975,090,145.24	2,831,136,752.05
固定资产净值	31,680,479,985.52	31,811,054,643.5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92,880.75	4,192,880.75
固定资产净额	31,676,287,104.77	31,806,861,762.84
加：固定资产清理	93,063.16	63,972.64
合计	31,676,380,167.93	31,806,925,735.48

(十七)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项目	5,791,965,690.47	5,459,094,372.67
合计	5,791,965,690.47	5,459,094,372.67

(十八) 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形资产	1,174,957,386.64	1,229,302,287.58
合计	1,174,957,386.64	1,229,302,287.58

(十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原价	110,954,900.07	82,286,654.17
减：累计折旧	27,595,674.07	22,486,736.84
使用权资产净值	83,359,226.00	59,799,917.33
减：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使用权资产净额	83,359,226.00	59,799,917.33

(二十)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160,180,555.53	2,210,043,333.33
合计	5,160,180,555.53	2,210,043,333.33

(二十一)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款项	22,388,896,690.39	21,945,989,352.88
合计	<u>22,388,896,690.39</u>	<u>21,945,989,352.88</u>

(二十二)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款项	81,936,527.06	69,050,131.80
合计	<u>81,936,527.06</u>	<u>69,050,131.80</u>

(二十三)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18,067,679,372.56	23,713,071,677.28
合计	<u>18,067,679,372.56</u>	<u>23,713,071,677.28</u>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414,178,064.31	399,233,281.49
应付股利	15,755,681.89	15,755,681.89
其他应付款	7,993,353,888.05	8,288,444,299.09
合计	<u>8,423,287,634.25</u>	<u>8,703,433,262.47</u>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8,186,659.0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利息		38,638,951.0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64,680.8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283,321.72	822,733,655.40
合计	<u>299,283,321.72</u>	<u>2,863,423,946.32</u>

(二十六)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89,943,395.86	3,414,050,768.45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5,676,255,706.35	7,784,990,367.40
信用借款	660,611,521.85	530,500,000.00
合计	10,026,810,624.06	11,729,541,135.85

1、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银行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银团	2018/7/27	2028/6/26	人民币	4.31%	抵押借款	50,000.00
招商银行牵头行银团	2021/8/30	2029/3/27	人民币	4.06%	保证借款	92,700.00
招商银行牵头行银团	2022/1/18	2029/3/27	人民币	4.06%	保证借款	47,124.42
招商银行牵头行银团	2019/4/19	2029/3/27	人民币	4.06%	保证贷款	104,130.38
国家开发银行银团	2016/6/29	2026/6/29	人民币	4.41%	保证借款	49,115.68

2、抵押/质押借款提供受限资产明细

受限资产名称	受限资产账面金额 (单位：元)
投资性房地产：唐镇 D-03-05b 项目	2,452,079,067.73
投资性房地产：周浦 02-06 项目	935,569,282.61
存货：周浦 09-01 项目	792,664,010.28
存货：康桥 E09C-03 项目	389,804,029.78
存货：东鉴 04-02 地块土地	329,330,000.00
存货：东鉴 16-05 地块土地	367,510,000.00
存货：E19-1 地块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	205,446,172.21
存货：C1-3 地块商业配套项目贷款	458,000,000.00
存货：川沙新市镇 D05C-13 地块土地	2,509,190,000.00
存货：宣桥 05-01 地块土地	229,190,000.00
存货：宣桥 09-01 地块土地	206,630,000.00
存货：宣桥 07-01 地块土地	129,530,000.00
存货：存货：宣桥 11-01 地块土地	209,960,000.00
虹湾 W09-06 土地	1,699,620,000.00
存货：六灶 01-02 地块土地	316,690,000.00
存货：庆发 D10B-04 地块土地	514,360,000.00
合计	11,745,572,562.61

(二十七)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企业）债	28,639,067,663.36	26,163,995,746.58
中期票据及资产支持票据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 计	29,139,067,663.36	26,663,995,746.58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8,186,659.06
合计	29,139,067,663.36	24,665,809,087.52

1、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情况

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上海南汇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1-7-25	10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浦房集团租赁住房 20 浦房 01	1,600,000,000.00	2020-1-7	3+2 年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18,073,972.60		820,000,000.00	780,000,000.00
浦房集团租赁住房 21 浦房 01	1,800,000,000.00	2021-3-5	3+2 年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33,472,602.74			1,800,000,000.00
浦房集团公司债券 23 浦房 01	1,500,000,000.00	2023-3-27	3+2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2,624,657.54			1,500,000,000.00
浦房集团公司债券 23 浦房 02	1,800,000,000.00	2023-5-25	3+2 年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5,510,465.75			1,800,000,000.00
2016 公司债	130,000,000.00	2016-3-29	7 年	130,000,000.00	129,750,300.00		1,021,147.02		129,750,300.00	
2019 公司债	1,500,000,000.00	2019-11-26	5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41,222,082.47			1,500,000,000.00
2020 公司债	1,000,000,000.00	2020-3-9	3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2,824,157.52		1,000,000,000.00	
2016 公司债	1,870,000,000.00	2021-1-16	2 年	1,870,000,000.00	1,868,436,359.06		14,704,769.28		1,868,436,359.06	
2021 公司债	1,000,000,000.00	2021-7-20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5,769,315.07			1,000,000,000.00
2021 公司债	1,000,000,000.00	2021-7-20	7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108,219.18			1,000,000,000.00
2021 公司债	1,000,000,000.00	2021-12-20	5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4,926,301.37			1,000,000,000.00
2021 公司债	1,000,000,000.00	2021-12-20	7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6,463,561.64			1,000,000,000.00
2021 优先债	2,000,000,000.00	2021-1-19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9,124,383.56			2,000,000,000.00
2022 公司债	2,000,000,000.00	2022-1-24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8,364,931.51			2,000,000,000.00
2022 优先债（浦集 03）	2,000,000,000.00	2022-1-18	3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30,309,589.04			2,000,000,000.00
2022 优先债（浦集 04）	2,000,000,000.00	2022-5-5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31,110,136.98			2,000,000,000.00

2023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附注

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2022 公司债 (浦集 05)	2,000,000,000.00	2022-8-23	7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33,015,890.43			2,000,000,000.00
2019 公司债转回售	1,500,000,000.00	2022-11-26	2 年	1,500,000,000.00	1,468,835,852.42					1,468,835,852.42
2020 公司债 (浦集 01 转回售)	1,000,000,000.00	2023-1-7	2 年	1,000,000,000.00		989,828,712.70				989,828,712.70
2023 公司债 (23 浦集 01)	2,000,000,000.00	2023-6-1	5 年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4,671,780.82			2,000,000,000.00
20 浦建 01	900,000,000.00	2020-2-24	5 年	900,000,000.00	899,920,229.60	900,000,000.00	14,770,340.18	2,783,152.48	900,000,000.00	902,703,382.08
21 浦建 01	900,000,000.00	2021-11-1	5 年	900,000,000.00	898,732,037.33		15,255,000.00	340,178.58		899,072,215.91
6C 浦建 01	1,000,000,000.00	2022-8-29	5 年	1,000,000,000.00	998,320,968.17		12,499,999.98	306,532.08		998,627,500.25
小计	33,000,000,000.00			33,000,000,000.00	26,663,995,746.58	7,189,828,712.70	402,843,304.68	3,429,863.14	4,718,186,659.06	29,139,067,663.3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年末余额					1,998,186,659.06					
合计	33,000,000,000.00			33,000,000,000.00	24,665,809,087.52	7,189,828,712.70	402,843,304.68	3,429,863.14	4,718,186,659.06	29,139,067,663.36

2、公司无可转换公司债券，无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78,217,236.34	54,262,555.23
合计	<u>78,217,236.34</u>	<u>54,262,555.23</u>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331,146,730.25	1,149,980,640.36
长期应付款	4,399,293,537.03	3,738,966,993.90
合计	<u>4,730,440,267.28</u>	<u>4,888,947,634.26</u>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16,817,942,963.39	15,353,723,836.69	6,179,353,010.14	5,270,951,237.43
2. 其他业务	82,933,321.85	47,082,347.08	59,962,811.03	33,570,661.26
合计	<u>16,900,876,285.24</u>	<u>15,400,806,183.77</u>	<u>6,239,315,821.17</u>	<u>5,304,521,898.69</u>

其中：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u>16,817,942,963.39</u>	<u>15,353,723,836.69</u>	<u>6,179,353,010.14</u>	<u>5,270,951,237.43</u>
其中：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9,663,411,238.00	9,449,966,550.39	4,744,346,946.50	4,313,706,718.26
房地产业务	5,457,729,280.87	4,614,922,230.69	268,600,490.00	22,748,890.00
环保及发电业务	829,245,800.00	620,229,900.00	757,075,200.00	578,069,000.00
其他	867,556,644.52	668,605,155.61	409,330,373.64	356,426,629.17
2. 其他业务小计	<u>82,933,321.85</u>	<u>47,082,347.08</u>	<u>59,962,811.03</u>	<u>33,570,661.26</u>
合计	<u>16,900,876,285.24</u>	<u>15,400,806,183.77</u>	<u>6,239,315,821.17</u>	<u>5,304,521,898.69</u>

2、基础设施板块中各业务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施工项目	7,990,036,911.09	4,722,332,069.91
保障房项目	1,651,472,019.1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PP 项目	21,902,307.78	22,014,876.59
合计	9,663,411,238.00	4,744,346,946.50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佣金及代理费	56,621,500.00	5,837,993.47
广告宣传费	5,962,200.00	3,066,903.04
工资		142,697.43
社会统筹		43,664.40
工资附加		5,613.94
车辆使用	2,500.00	
业务招待	700.00	
差旅费	500.00	
其他	7,466,961.57	30,036.00
合计	70,054,361.57	9,126,908.28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63,093,084.71	161,690,454.29
社会统筹保险费	88,611,410.81	77,124,123.20
非付现费用	31,047,609.61	29,373,865.24
物业费用	12,257,088.17	14,068,383.10
中介机构费用	13,814,346.31	11,899,618.99
工资附加	21,726,316.96	11,316,165.82
办公费	13,028,576.87	6,696,562.06
劳动保险费	3,249,726.60	2,066,742.53
广告宣传费	1,773,318.69	1,239,406.81
业务招待费	1,387,671.80	253,802.64
协会会费	1,379,800.00	641,000.00
车辆使用费	1,332,723.60	786,294.54
修理费	988,703.61	728,711.04
党建工作经费	811,800.69	213,135.7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450,209.65	66,814.00
低值易耗品摊销	339,630.61	153,935.13
董事会/监事会费	309,772.96	20,600.00
劳动保护费	243,200.00	163,900.00
技术转让费	83,100.00	
其他	9,357,373.78	9,910,974.31
合计	365,285,465.43	328,414,489.46

(三十三) 研究开发费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183,700,808.73	87,425,846.99

(三十四)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447,456,440.80	430,477,737.87

(三十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0,809,944.43	92,474,268.47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535,818.32	62,962,653.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75,370,231.60	4,660,400.00
建设移交项目投资收益	33,467,700.00	38,443,400.00
债权工具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146,300.00	20,630,366.67
其他债权工具持有期间投资收益		4,666,191.78
其他		2,093,564.22
合计	340,329,994.35	225,930,844.33

(三十六) EBITDA 和 EBITDA 利息倍数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润总额	607,520,738.65	371,064,449.94
固定资产折旧	17,804,552.84	21,741,627.8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7,658,556.77	6,307,337.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87,400.00	3,106,800.00
资本化利息支出	311,180,703.73	351,127,677.19
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447,456,440.80	430,477,737.87
EBITDA	1,087,227,689.06	832,697,953.05
EBITDA 利息倍数	1.43	1.07

(三十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一、非经常性损益合计(损失以“-”号填列)	254,143,014.98	230,093,699.81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口径计算的非经常性损益)	210,542,280.55	184,689,269.43
(税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口径计算的非经常性损益)	161,787,528.26	142,060,262.05
(扣除政府补助后税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口径计算的非经常性损益)	125,814,124.40	103,919,625.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589.06	-7,993.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0,333,641.37	44,254,128.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0,809,940.72	94,836,753.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700,623.97	92,474,268.47
以公允价值计量而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处置损益		
其他	19,124,219.86	-1,463,457.30

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融资租赁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建设移交业务投资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其中：建设期项目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回购期项目						
3. 其他						
合计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9,791,262,231.05	51,906,970,532.44
对联营企业投资	6,855,885,513.65	4,867,969,413.65
小 计	56,647,147,744.70	56,774,939,946.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56,647,147,744.70	56,774,939,946.09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其他业务小计	9,201,117.41	2,401,395.04	9,741,021.78	490,182.54
其中：租金	6,087,909.86	709,301.71	5,590,078.50	490,182.54
其他	3,113,207.55	1,692,093.33	4,150,943.28	
合 计	9,201,117.41	2,401,395.04	9,741,021.78	490,182.54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30 日